

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人事費分析表

中華民國100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3,911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202,934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-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29,869	
六、獎金	61,527	
七、其他給與	11,432	
八、加班值班費	11,935	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-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20,403	
十一、保險	19,734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361,745	